

桃園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33001桃園市桃園區縣府路1號14、
15樓

承辦人：專案助理 蔡毓芳

電話：3322101#7511

電子信箱：80036758@ms.tyc.edu.tw

受文者：桃園市龍潭區龍星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3年4月16日

發文字號：桃教資字第1130033789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說明四 (376735100E_1130033789_ATTACH1.pdf、
376735100E_1130033789_ATTACH2.pdf、376735100E_1130033789_ATTACH3.pdf、
376735100E_1130033789_ATTACH4.pdf)

主旨：有關「教育部推動數位學習績優徵選計畫」一案，請鼓勵
貴校教師或教學團隊踴躍報名，詳如說明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一、依據教育部113年4月10日臺教資(三)字第1132701180號函
辦理。

二、教育部辦理「推動中小學數位學習精進方案」為激勵積極
推動數位學習績優之團隊、人員，並鼓勵教師使用數位學
習平臺或新科技等實施數位教學分享其推動成果，爰辦理
旨揭徵選計畫，相關徵選類別及訊息摘錄如下：

(一)績優中小學學校及人員：

1、對象：本市各級學校及所屬人員(含行政人員及教
師)。

2、報名期間：即日起至113年6月21日止。

3、報名方式：請向本局報名(報名網址請參閱附件1及
2)，初審通過者將薦送至教育部參加徵選。



(二)績優領航教師：

- 1、對象：入校班陪伴計畫領航教師。
- 2、報名期間：即日起至113年6月21日止。
- 3、報名方式：請向本局報名(報名網址請參閱附件3)，初審通過者將薦送至教育部參加徵選。

(三)優良教案：

- 1、對象：本市各級學校教師個人或教學團隊。
- 2、報名期間：113年7月15日至7月26日止。
- 3、報名方式：逕向教育部報名，報名網址請參閱附件4。

三、相關徵選諮詢，請逕洽本案聯絡人：

- (一)績優中小學學校、人員及領航教師：本局資訊及科技教育科，蔡毓芳，電話：03-3322101#7511。
- (二)優良教案：推動中小學數位學習精進方案總計畫辦公室，電話：04-22181098，Email：asdl@mail.ntcu.edu.tw。
- (三)本徵選計畫未盡事宜，將另行公告於相關計畫網站(<http://pads.moe.edu.tw>)。

四、檢附績優學校、績優人員、績優領航教師、優良教案附件各1份。

正本：本市公私立各國中小(桃園美國學校、私立康萊爾國民中小學、桃園市蘆竹區五福國民小學籌備處除外)、本市各市立高中(含特教學校)、本市各私立高中職(桃園美國學校除外)

副本：

